

茂县跃发化工有限公司 2*30000KVA 电石炉技改年产 5 万吨硅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29 日,茂县跃发化工有限公司根据《2*30000KVA 电石炉技改年产 5 万吨硅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四川省阿坝州茂县土门乡太安工业集中区。

建设规模:年产 5 万吨 75#硅铁。

项目劳动定员:劳动定员为 110 人,其中常住厂内人口约 50 人。

生产制度:实行四班三运转制度,行政管理部门的管理人员均实行白班制。

生产装置年运行时间为 72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在未取得环保手续的前提下,企业即开始施工对原有电石炉进行改造,并已于 2018 年 8 月完工投入运行(属于未批先建),阿坝州茂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对此做出了行政处罚,要求企业停产。2017 年 08 月 22 日,项目经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3200-31-03-205896]JXQB-0554 号)立项备案。2018 年 11 月,企业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茂县跃发化工有限公司 2*30000KVA 电石炉技改年产 5 万吨硅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1 月 23 日,阿坝州环境保护局以阿州环审批[2019]2 号文件对该项目环评报告书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完成整改并投入运行。项目在施工期和调试期无环境投诉,无未解决的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总投资 7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1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茂县跃发化工有限公司根据 2*30000KVA 电石炉技改年产 5 万吨硅铁项目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环评设计烘干窑 1 座，设置在原料堆棚的东侧，烘干室使用矿热炉产生的烟气余热烘干兰炭内水分；实际取消了烘干窑、兰炭通过封闭皮带进入配料仓，配料仓为全封闭结构，内含称量斗，高度约 15 米，各种原料以一定的比例进行混合。

（二）环评设计矿热炉冶炼烟气通过风机引至旋风除尘，去除较大颗粒，再引至兰炭烘干窑，尾气经脉冲布袋除尘设施+15 米排气筒（主除尘系统排气筒）；实际为 1#矿热炉冶炼烟气通过原有主除尘系统前端增加 U 型冷却器进行处理，最终由 18 米高排气筒排放，另新建一套完整布袋除尘设施，包括 U 形冷却器、布袋除尘器、加密罐以及排气筒，2#矿热炉冶炼烟气通过该布袋除尘设施进行处理，最终由 26 米高排气筒排放。

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产工艺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回用作为厂区洒水降尘以及厂区绿化、林地浇灌，不外排。

（二）废气

原料系统粉尘由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再经 18m 高排气筒排放；矿热炉烟气采取半密闭矮烟罩+长烟气管冷却+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分别经 18m、26m 高排气筒排放；出铁口烟气采取出铁口集气罩+脉冲布袋除尘器+18m 高排气筒排放。

原料系统无组织排放粉尘采取设置半封闭堆棚，有效阻挡了风力，降低扬尘产生；原料配料、输送系统采用全封闭措施，减少粉尘逸散；矿热炉无组织排

放烟气采用半密闭矮烟罩装置，烟罩内形成微负压，有效控制加料、捣炉时烟气的外逸；进出车辆扬尘采取全面硬化、洒水和绿化等措施。

（三）噪声

项目采取了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四）固体废弃物

矿热炉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微硅粉）属于一般固废，经收集加密后袋装统一外售；废耐火材料用于日常生产过程中补炉衬或作出硅口填充材料；生活垃圾、污泥均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后送垃圾填埋场处理；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属危废，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送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设置消防灭火系统，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厂区设有事故应急水池；对危废暂存间等重点防渗区域采用 30cm 厚 P8 等级抗渗混凝土（渗透系数 $K \leq 0.26 \times 10^{-8} \text{cm/s}$ ）防渗措施，同时对混凝土表层涂覆 2mm 厚环氧地坪进行防腐，制定了快速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环境风险事故报警系统体系。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监测结果：本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冷却水经净水循环池冷却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回用于场地的洒水降尘和周围林地浇灌，不外排。

（二）废气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SO_2 、 NO_x 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SO_2 、 NO_x 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夜间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废

本项目所产生固废均得到有效收集处置，去向明确。

（五）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年排放量均低于环评建议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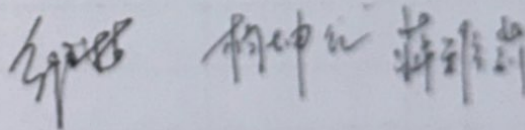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茂县跃发化工有限公司根据 2*30000KVA 电石炉技改年产 5 万吨硅铁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环保设施自主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风险防范措施，完善重点防渗区域的防渗措施；
- 2、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成员签字：



茂县跃发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9 日